

中共南京中医药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南中医大委〔2024〕1号

关于调整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

各党工委、分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各部门、各学院、各单位，各附属医院：

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与学校工作实际，经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，现对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如下。

乔学斌（党委书记）

主持党委全面工作。

负责干部、人才和发展改革工作，分管党委办公室（保密委员会办公室）、党委组织部。

程海波（党委副书记、校长）

主持行政全面工作。

负责“双一流”和高水平大学建设、人力资源、审计工作，分管校长办公室(法制办公室)、学科建设处、人力资源处

(党委教师工作部)、审计处。

联系附属医院(江苏省中医院)、附属南京医院(南京市第二医院)。

程 革(党委副书记)

负责组织、统战、干部教育培训、宣传、意识形态、思想政治教育、离退休、关工委工作,分管党委宣传部、党委统战部(社会主义学院)、党校、机关党工委、离退休工作处(离退休党工委)。

联系马克思主义学院·医学人文学院、第二临床医学院、第二附属医院(江苏省第二中医院)。

方祝元(党委常委、副校长、附属医院党委书记)

主持附属医院(江苏省中医院)党委全面工作。

徐树法(党委常委、副校长)

负责学生、共青团、安全稳定、人民武装工作,分管党委学生工作部(学生工作处)、党委人民武装部、党委研究生工作部、研究生党工委、党委保卫部(保卫处)、团委。

联系护理学院、卫生经济管理学院(先声商学院)。

胡立宏(党委常委、副校长)

负责国际合作与交流、台港澳事务、工会、体育工作,分管国际合作与交流处(世界卫生组织传统医学合作中心、

国际针灸培训中心、台港澳事务办公室、台港澳教育中心)、
工会。

联系国际教育学院、公共外语教学部、体育部、附属康
缘药业。

吴文忠（党委常委、附属医院院长）

主持附属医院（江苏省中医院）行政全面工作。

胡孔法（副校长）

负责财务、后勤保障、基本建设、资产管理、招投标、
信息化建设工作，分管财务处、后勤基建处、国有资产管理
处（招投标管理服务中心）、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中心。

联系人工智能与信息技术学院、养老服务与管理学院
（养老产业学院）、养老服务与管理研究院。

嵇红梅（党委常委、纪委书记、监察专员）

负责纪检、巡察、作风建设工作，分管纪委办公室（监
督检查处、审查调查处）、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、后勤保障党
工委。

孙秀兰（党委常委、副校长）

负责研究生教育、发展规划、图书情报工作，协管学科
建设工作，分管研究生院（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）、发展规
划处（党委发展规划部）、图书馆、江苏省中医药博物馆。协

助程海波校长分管学科建设处。

联系第一临床医学院、医学院、国际经方学院、鼓楼临床医学院。

曹 鹏（党委常委、副校长）

负责科技、学报、实验室管理工作，分管科学技术处（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办公室、技术转移中心）、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。

联系药学院（绿色智能制药工程学院<卓越工程师学院>、新中药学院）、中药制药过程控制与智能制造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、附属中西医结合医院（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医院）、第三临床医学院。

赵 霞（党委常委、副校长）

负责本科生教育、质量评估、继续教育工作，分管教务处（教学基地办公室）、继续教育处、高等教育质量评估和研究中心。

联系针灸推拿学院·养生康复学院（丰盛健康学院）、继续教育学院、淡安书院、中医药文献研究院。

周恩超（党委常委、副校长）

负责国内合作交流、附属医院管理、资产经营管理和重大专项工作，分管发展委员会办公室、医院发展管理处、资产经营公司（科技园管理办公室）。

联系中医学院、中西医结合学院、附属南京中医院（南京市中医院）。

郝达富（副校级）

协管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，分管汉中门校区管理办公室、泰州校区管理办公室。

联系翰林学院。

中共南京中医药大学委员会

2024年1月9日